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保本型产品或结构性存款。
- 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该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任一时点现金管理的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董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产品或结构性存款。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额度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产品或结构性存款，该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任一时点现金管理的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

（三）资金来源

公司部分闲置自有资金。

(四) 投资方式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在公司董事会授权额度内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风险低、安全性高和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或结构性存款。

(五) 投资期限

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 风险分析

公司购买的保本型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属于短期保本浮动收益的低风险型产品，但浮动收益取决于挂钩标的价格变化，受市场多种要素的影响，因此仍存在收益不确定的风险。

(二) 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对拟购买的保本型产品或结构性存款进行严格的评估、筛选，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且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要求的产品。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运行及项目建设等各种资金需求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运转和项目建设，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进行。通过对部分自有资金适度、适时地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2日